

十、企业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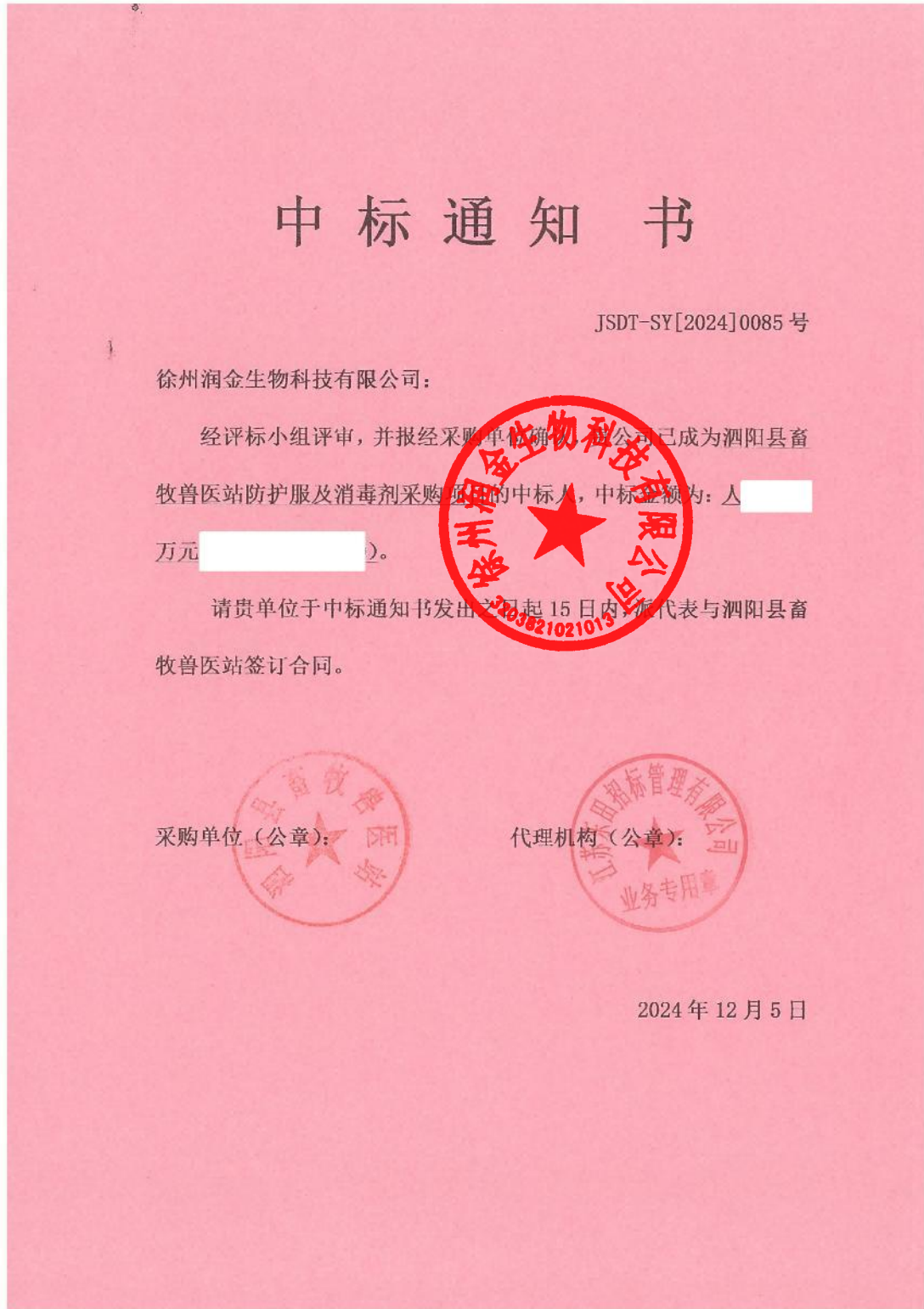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泗阳县畜牧兽医站防护服及消毒剂采购项目	泗阳县畜牧兽医站	
2	20%戊二醛消毒液采购（二次）	东海县畜牧兽医站	
3	宿迁市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物资采购项目	宿迁市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	7
4	盱眙县生猪体系非洲猪瘟防控消毒药采购项目	盱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1. 2024 年泗阳县畜牧兽医站中标业绩

1.1 中标通知书



1.2 采购合同

泗阳县畜牧兽医站防护服及消毒剂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全称): 泗阳县畜牧兽医站(简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全称): 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泗阳县畜牧兽医站防护服及消毒剂采购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总价值为 _____ 的标的(货物)。

标的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产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
1	一次性防护服	藏百年.170-190.北京		600件		
2	一次性手套	可孚.S、M、L.湖南		1000只 (100只/盒)		
3	20%二氯异氰尿酸钠	五丰.500g/袋.广州		1.5吨		
报价总计		¥ _____ 人民币 _____ 元 _____ 角 _____ 分				拾

注:可另附清单

(一)采购合同签订后 5 天内全部交付完毕

(二)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质量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实现投标文件承诺条款。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

由乙方视情况自定运输方式,费用自负

五、验收

(一)在货物进场并安装调试后 十 日内,乙方根据技术要求组织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货物最终验收后,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二)采购单位自行组建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三)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 三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并同时将该书面意见提交至采购中心。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 七 天内予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中心。

六、付款方式: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七、售后服务

验收通过之日起对货物免费质保期 一 年。

八、履约保证金/

九、违约条款

(一)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1-3%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延期超过 3 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二)乙方所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由其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三)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

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 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除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外，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 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免除并承担由于乙方在其本国境内对该项目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知识产权或版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甲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十一、合同生效及审核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见证盖章，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二、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十四、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担；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十六、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十七、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泗阳县畜牧兽医站 (盖章) 乙方：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泗阳县... 地址：徐州... 南村... 睢路

法定 (授...) 法定 (授...) 代表人? 刘...
[Handwritten signature]

联系人: 刘

联系电话: 38... 联系... 1

2024 年 12 月 9 日

2024 年 12 月 9 日



1.3 履约评价

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产品验收、履约报告

使用单位	泗阳县畜牧兽医站		使用时间	2024-2025 年
使用产品名称			使用数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二氯异氰尿酸钠粉			使用数量为 1.5 吨	
包装运输	配送情况	专车运输，配送及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到货时间	按时送达，并随货递交发货单、说明书、供货批次批签发等材料。		
	包装	包装满足运输防震防锈防水防潮不易破损		
	产品效期	按承诺效期供货。		
使用评价	安全性	使用安全、对人、动物无毒无刺激、低残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毒副作用	使用期间无毒副作用发生。		
	反馈渠道	渠道通畅，响应及时。		
	使用效果	使用效果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		
技术服务	响应机制	立即响应，及时到达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服务跟踪	定期巡访，服务到位。		
	技术指导	指导全面，提供资料实用。		
	技术培训	内容丰富、有针对性，师资力量强大，培训效果好。		
	技术支持	提供技术咨询和相关宣传材料。		
履约验收综合评价	产品验收合格，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毕。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实履行了质量跟踪、技术培训、免疫效果监测等各项技术服务，发货及时，产品质量可靠，服务优良，履约情况良好，用户满意度高。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 2024 年东海县畜牧兽医站中标业绩

2.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东海县畜牧兽医站的 20%戊二醛消毒液采购（二次）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4 年 12 月 05 日前至东海县畜牧兽医站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content	20%戊二醛消毒液采购（二次），详见项目需求		
中标价（元/吨）	0	折扣率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招标人（公章）：

2024 年 11 月 6 日

2024 年 11 月 6 日

说明：1、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叁份，招标人、中标人、代理机构各壹份，复印无效。

2.2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

甲方：东海县畜牧兽医站

乙方：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11 月 6 日 20%戊二醛消毒液采购（二次）项目（项目编号：JSMW2024-DH-SYZ0801）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标的）内容

- 1.1 货物（标的）名称：20%戊二醛消毒液采购（二次）
- 1.2 型号规格：1000 毫升每瓶。
- 1.3 技术参数：成分及含量：戊二醛，20%；性状：无色至黄色的澄清液体；用途：主要用于动物厩舍、运载工具及器具（械）等消毒。
- 1.4 数量（单位）：6.12（吨）。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成交单价为：_____ 万元/吨。

（详见投标报价表）

2.2 本合同价款包含包装、运输、装卸及管理费、利润、开票税费等一切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3 结算金额=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率*采购数量，最终结算金额不超过预算的按实际金额支付，超过预算的按预算金额支付。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五、无产权瑕疵条款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

权瑕疵。如乙方交付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3 条第 3 款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除了支付违约金，乙方还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质保期

7.1 质保期 2 年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8.2 交货方式：甲方指定方式

8.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九、合同款支付

9.1 付款方式：按甲方要求供货到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且财政资金拨付后一次性付清。

9.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产品和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0.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十一、调试和验收

11.1 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



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并可立即要求退换。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在采购人将所有的货物按招标文件要求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检测验收后，发现有其他非故意的损坏或质量问题的，由乙方立即予以更换，不得拒绝和延误。

11.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1.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乙方需负责安装调试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安装调试费用由乙方负责。

11.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对技术复杂的项目，甲方可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进行验收，相关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2.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2.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2.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2.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2.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三、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3.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

13.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3.4 乙方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争议解决

15.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向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为连云港市。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供货清单和分项价格表
- (2) 技术规格
- (3) 乙方报价函的内容及其澄清内容
- (4)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 (5) 本合同适用的特殊条款

16.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6.4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见证方各执一份，采购人报一份至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甲方：东海县畜牧兽医站
地址：东海 16 号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电话： [Blank]

传真： [Blank]

签订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乙方：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 [Blank] 街南村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Blank]

电 话： [Blank]

传 真： [Blank]

2.3 履约评价

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产品验收、履约报告

使用单位	东海县畜牧兽医站		使用时间	2024年
使用产品名称			使用数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戊二醛溶液			使用数量	6.12 吨
包装运输	配送情况	专车运输，配送及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到货时间	按时送达，并随货递交发货单、说明书、供货批次批签发等材料。		
	包装	包装满足运输防震防锈防水防潮不易破损。		
	产品效期	按承诺效期供货。		
使用评价	安全性	使用安全、对人、动物无毒无刺激、低残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毒副作用	使用期间无毒副作用发生。		
	反馈渠道	渠道通畅，响应及时。		
	使用效果	使用效果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		
技术服务	响应机制	立即响应，及时到达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服务跟踪	定期巡访，服务到位。		
	技术指导	指导全面，提供资料实用。		
	技术培训	内容丰富、有针对性，师资力量强大，培训效果好。		
	技术支持	提供技术咨询和相关宣传材料。		
履约验收综合评价	产品验收合格，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毕。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实履行了质量跟踪、技术培训、免疫效果监测等各项技术服务，发货及时，产品质量可靠，服务优良，履约情况良好，用户满意度高。			
日期	2024年12月7日		用户盖章	

3. 2024 年宿迁市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中标业绩

3.1 中标通知书



3.2 采购合同

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专用条款

采购单位（全称）：宿州市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简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全称）：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采购编号为 JSK1202410906 的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物资采购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总价值为柒万叁仟叁佰捌拾元整（¥73380.00元）的标的物。

标的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0%戊二醛溶液	吉和迅.10kg/件.吉林	150 件		
2	2.5%高效氯氟氰菊酯	先正达.250ml/瓶.南通	310 瓶		
3	20%二氯异氰尿酸钠粉	吉和迅.10kg/件.吉林	150 件		
费用总计：人民币柒万叁仟叁佰捌拾元整					

二、供货时间、地点

（一）供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7 日历天内完成

（二）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质量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服务和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实现响应文件承诺条款。

四、实施方式及费用

由乙方视情况自定实施方式，费用自负。

五、验收

(一)在货物进场并安装调试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技术要求组织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货物最终验收后,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二)采购单位组建验收小组,验收小组由采购单位验收人员、技术人员等三人以上组成,按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参与验收的评委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三)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2天内予以处理。

六、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经财政报账后一次性付清。

七、售后服务

(一)提供产品有效期不少于2年、距提供该产品失效期应不少于20个月。质保期内,乙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因货物配置或制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故障,乙方应在24小时内立即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技术支持响应时间:一般问题30分钟内电话或视频支持,1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难点、重点问题1天内现场解决,质保期内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满后乙方收取成本费。

(三)免费质保期内提供7*24小时免费上门服务;在接到使用方报修电话后30分钟内予以响应,1小时内电话或视频解决问题。2小时内不予以响应,甲方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由供货方承担。24小时内不能现场解决问题的,必须提供备品,以确保使用方正常工作。

(四)免费质保期内,货物发生严重故障无法修复,或者维修达3次的,必须以同样材质、同样规格的货物予以免费更换。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九、违约条款

(一) 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3% 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 20 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

(二) 乙方所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由其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三) 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 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 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免除并承担由于甲方在其本国使用该项目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知识产权或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甲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十一、合同生效及审核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采购代理机构见证盖章后实施，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二、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成交通知书、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及投标人在询价会议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十四、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十五、词语涵义

(一) 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二) 合同价：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三) 货物：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四) 服务：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五) 甲方：采购单位，即宿迁市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六) 乙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即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七)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十六、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十七、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十八、包装要求

(一)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二)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十九、装运条件

根据甲方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运费。

二十、付款

(一)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 乙方应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1、发票；2、装箱单；3、合格的检验报告；4、验收合格证书；5、买方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合格报告。

二十一、伴随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主要包括：

(一) 货物的现场安装；

(二)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三) 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四) 在项目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对使用方人员进行培训。

二十二、质量保证

(一)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二)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于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乙方应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二十三、检验

(一) 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二) 甲方在乙方交货后及时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甲方应及时填写验收表，加盖公章后报同级财政监管部门；如果货物的质

量、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应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查，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检验报告送同级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二十四、索赔

（一）甲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承担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按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赔偿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损失的数额，乙方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二）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如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接受，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二十五、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3% 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 20 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

二十六、不可抗力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同时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二十七、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担；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二十八、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九、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至签字章盖前为空白)

甲方：宿州市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 (盖章)

地址：江 [redacted] (农 [redacted])

法定 (授 [redacted])

联系人： [redacted]

联系电话： [redacted]

2024年10月15日

乙方：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徐州 [redacted] 米

法定 (授 [redacted])

联系人： [redacted]

联系电话： [redacted]

2024年10月15日



润金生物

3.3 履约评价

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产品验收、履约报告

使用单位	宿迁市宿豫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		使用时间	2024年
使用产品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戊二醛溶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5%高效氯氟氰菊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二氯异氰尿酸钠粉			使用数量为	150
			使用数量为	10
			使用数量为	150
包装运输	配送情况	专车运输，配送及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到货时间	按时送达，并随货递交发货单、说明书、供货批次批号等材料。		
	包装	包装满足运输防震防锈防水防潮不易破损。		
	产品效期	按承诺效期供货。		
使用评价	安全性	使用安全、对人、动物无毒无刺激、低残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毒副作用	使用期间无毒副作用发生。		
	反馈渠道	渠道通畅，响应及时。		
	使用效果	使用效果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		
技术服务	响应机制	立即响应，及时到达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服务跟踪	定期回访，服务到位。		
	技术指导	指导全面，提供资料实用。		
	技术培训	内容丰富、有针对性，师资力量强大，培训效果好。		
技术支持	提供技术咨询和相关宣传材料。			
履约验收综合评价	产品验收合格，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毕。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实履行了质量跟踪、技术培训、免疫效果监测等各项技术服务，发货及时，产品质量可靠，服务优良，履约情况良好，用户满意度高。			
日期	2024年12月15日			
	用户盖章			



4. 2024 年盱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中标业绩

4.1 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XYXJ-盱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0606

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盱眙县生猪体系非洲猪瘟防控消毒药采购项目的评审工作已经结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该项目的采购文件规定，确定贵单位为中标（成交）人。请收到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后 12 日内到我单位洽谈合同。在规定期限内不来草拟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成交）处理。

中标（成交）内容	盱眙县生猪体系非洲猪瘟防控消毒药采购	
中标（成交）金额	佰元整（87000.00）	
采购方式	询价	
履约保证金	成交价的 1%	
采购人：（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2024年6月7日	 2024年6月7日	

说明：本通知书一式六份。

4.2 采购合同

盱眙县生猪体系非洲猪瘟防控消毒药采购项目



买 方：盱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卖 方：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合同”系指买方与卖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列明的买方与卖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 (3)“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 (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5)“买方”系指盱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 (6)“卖方”系指提供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

2. 技术规格

2.1 卖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相一致。

3. 专利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卖方应负全部责任，且买方拒付全部货款。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5. 装运条件

5.1 根据采购人指定地点，卖方负责安排运输，运输费由卖方承担。

6. 付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6.2 卖方应按照与买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卖方向买方提供下列单据，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 (1) 发票；
- (2)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等；
- (3) 装箱单；
- (4) 采购人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单据。

6.3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计划安排付款。

7. 伴随服务

7.1 卖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7.2 除第7.1条规定外，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3) 在合同中卖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4) 在项目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7.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8. 质量保证

8.1 卖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不低于国家有关标准。

8.2 卖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卖方负担。

8.3 根据法定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明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8.4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8.5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9. 检验

9.1 在发货前，卖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卖方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9.2 买方将在卖方交货后叁天内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买方应及时填写验收表，如果货物的质量的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买方应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查，并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卖方提出索赔。

10. 索赔

10.1 买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卖方提出索赔。

10.2 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和由此给买方带来的一切相关损失。

(2) 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损失的数额，卖方必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的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和或修补有缺陷的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和修补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贰拾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贰拾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11. 卖方迟交货、安装

11.1 卖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安装，并交付买方验收使用。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安装，将受到以下制裁：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11.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安装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安装的理由，可能延误的时间同时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安装时间或终止合同；同时保

留按第 11.1 条规定对卖方进行制裁的权力。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条款第 13 条规定外,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买方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 赔偿费按每天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 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 11 条、12 条和 17 条的规定, 如果卖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 不应该被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卖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 但不包括卖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买方和卖方商定的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卖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不可抗力情况和原因通知买方。除买方书面另行要求外, 卖方应尽其实际努力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5 天以上时, 买方和卖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税费

14.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均由买方负担, 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14.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均由卖方负担。

15. 履约保证金

15.1 为保证合同的顺利执行, 卖方必须在合同签订之前, 向买方提交金额为成交价 1% 的履约保证金。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可以是人民币形式 (银行本票、汇票、支票、电汇), 或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多种形式。卖方选取人民币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须打到买方指定账户; 选取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形式的向买方缴纳, 如保函 (担保、保险等) 的约定期到期但卖方履约仍未结束的, 卖方须进行续保。

15.2 退还时间: 自货物验收合格或服务履行期满后 2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 (成交) 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

退还方式: 中标人携带履约保证金单据、中标 (成交) 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或采购人同意退还证明, 至采购人处办理。

15.3 如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 约定期届满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买方应将人民币形式的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逾期退还的, 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 但因卖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 仲裁

16.1 在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一切争端, 买方和卖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从协商开始叁拾天内仍不能解决, 应将争端提交有关市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寻求可能解决的办法。如果提交有关市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后叁拾天内仍得不到解决, 则应申请仲裁。

16.2 仲裁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买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16.3 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买方和卖方均有约束力。

16.4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执行。

17. 违约终止合同

17.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1)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卖方在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未在买方书面认可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17.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7.1 条规定，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时，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8. 破产中止合同

18.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中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中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为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9. 转让

19.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0. 合同生效及其它

20.1 招标文件、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本次招标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过程中卖方的投标澄清等内容将作为本次采购合同文件的主要内容。卖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服务内容缩减、服务不及时的现象，买方有权对卖方处以适当的经济处罚。

20.2 本合同应在买方和卖方双方签字盖章，并在买方收到卖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0.3 本合同一式六份，以中文书写，卖方、买方各执二份，招标代理留存二份。

20.4 合同货物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买方与卖方进行处理。

20.5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卖方、买方协商，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0.6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合 同

经政府采购，盱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买方”）、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盱眙县政府采购盱眙县生猪体内外环境消毒用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XYXJ-盱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0601 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
割的部分：

- (1) 合同格式及条款及通用条款；
- (2) 卖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买方和卖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货物及数量

序号	名称	产品参数	品牌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二氯异氰尿酸钠粉	1、主要成分：二氯异氰尿酸钠。 2、性状：本品为白色或类白色粉末，具有次氯酸的刺激性气味。 3、药理作用：含氯消毒剂。二氯异氰尿酸钠在水中分解为次氯酸和氰尿酸，次氯酸释放出活性氯和初生态氧，对细菌原浆蛋白产生氯化 and 氧化反应而呈杀菌作用。 4、作用与用途：消毒药。主要用于禽舍、畜栏、器具及种蛋等消毒。 5、用法与用量：以本品计。畜禽饲养场所、器具消毒：每 1L 水，0.5~5g；种蛋消毒，浸泡：每 1L 水 0.5~2g；疫源地消毒：每 1 L 水 1g。 6、规格：按有效氯（Cl）计算 20%。 7、包装：500g/袋（瓶）。	吉和讯 500g/袋	1.5 吨	1	
2	戊二醛溶液	1、主要成分：戊二醛。 2、性状：本品为无色至淡黄色澄清液体，有刺激性特臭。 3、消毒防腐药。用于橡胶、塑料物品及手术器械消毒。也可用于动物厩舍及器具消	吉和讯 1000ml/瓶	1 吨	2	

		毒。 4、包装规格：1000ml/瓶。 5、含量规格：20%。				
3	过硫酸氢钾复合物粉	1、主要成分：过硫酸氢钾、氯化钠。 2、性状：本品为浅红色颗粒状粉末，有柠檬气味。 3、消毒药。用于畜禽舍、空气和饮用水等消毒和环境的消毒。防治水产养殖鱼、虾的出血、烂腮、肠炎等细菌性疾病。 4、包装规格：500g/瓶（袋）。 5、含量规格：含有效氯不少于10%。	1吨	4300元	4300元	
注：在项目实施期内对涉及商品的包装应按照“财办库〔2020〕123号《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涉及设备运维参考《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文）执行。						

4、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_____元人民币。

5、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后按财务程序支付合同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全部供货且验收合格后按财务程序一次性付清余款。（需提供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发票）

6、履约时间和地点

合同履行时间：7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并通过验收。

合同履行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7、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质保期：两年。

8、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签订后所发生的经济纠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买方直接与卖方进行处理。同时财政监管部门有权根据国家和本省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对违规方进行处罚。

9、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买方、卖方、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采购人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买方、卖方协商一致，并报相关部门备案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六份，买方、卖方各执两份、招标代理留存两份。

买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



卖方：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2024.6.14



4.3 履约评

徐州润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产品验收、履约报告

使用单位	盱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使用时间	2024 年
使用产品名称			使用数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氯异氰尿酸钠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戊二醛溶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过硫酸氢钾复合粉			使用数量为	1.5 吨
			使用数量为	1 吨
			使用数量为	1 吨
包装运输	配送情况	专车运输，配送及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到货时间	按时送达，并随货递交发货单、说明书、供货批次单等材料。		
	包装	包装满足运输防震防锈防水防潮不易破损。		
	产品效期	按承诺效期供货。		
使用评价	安全性	使用安全、对人、动物无毒无刺激、无残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毒副作用	使用期间无毒副作用发生。		
	反馈渠道	渠道通畅，响应及时。		
	使用效果	使用效果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		
技术服务	响应机制	立即响应，及时到达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服务跟踪	定期巡访，服务到位。		
	技术指导	指导全面，提供资料实用。		
	技术培训	内容丰富、有针对性，师资力量强大，培训效果好。		
	技术支持	提供技术咨询和相关宣传材料。		
履约验收综合评价	产品验收合格，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毕。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实履行了质量跟踪、技术培训、免疫效果监测等各项技术服务，发货及时，产品质量可靠，服务优良，履约情况良好，用户满意度高。			
日期	2025 年 5 月 15 日			